自5月18日，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中国银行业协会、中国支付清算协会联合发布《 关于防范虚拟货币交易炒作风险的公告》，明确要求所有金融机构、支付机构不得开展与虚拟货币相关的业务后，监管部门再次出手严打比特币等虚拟货币交易炒作行为。

6月21日，中国人民银行官网消息，近日人民银行有关部门就银行和支付机构为虚拟货币交易炒作提供服务问题，约谈了工商银行、农业银行、建设银行、邮储银行、兴业银行和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等部分银行和支付机构。

事实上，今年以来，比特币、狗狗币等虚拟货币价格的暴涨暴跌早已让投资者叫苦不迭，虚拟货币交易炒作、比特币挖矿、利用虚拟货币进行洗钱、集资等“币圈”乱象，引来监管一次次出手整治。

严打虚拟货币炒作行为 央行约谈6家金融机构

近日，就为虚拟货币交易炒作提供服务问题，人民银行有关部门约谈5家银行及1家支付机构。

人民银行有关部门指出，虚拟货币交易炒作活动扰乱经济金融正常秩序，滋生非法跨境转移资产、洗钱等违法犯罪活动风险，严重侵害人民群众财产安全。各银行和支付机构必须严格落实《关于防范比特币风险的通知》《关于防范代币发行融资风险的公告》等监管规定，切实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不得为相关活动提供账户开立、登记、交易、清算、结算等产品或服务。

各机构要全面排查识别虚拟货币交易所及场外交易商资金账户，及时切断交易资金支付链路；要分析虚拟货币交易炒作活动的资金交易特征，加大技术投入，完善异常交易监控模型，切实提高监测识别能力；要完善内部工作机制，明确分工，压实责任，保障有关监测处置措施落实到位。

对此，农业银行、建设银行、工商银行、支付宝、邮储银行、兴业银行相继发布公告与虚拟货币划清界限。

建设银行、兴业银行表示，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将在该行开立的账户用于虚拟货币的交易资金充值以及提现、购买或销售相关交易充值码等活动，不得通过在该行开立的账户划转与虚拟货币交易相关的资金。

工商银行、邮储银行表示，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利用该行账户、产品、服务、渠道进行代币发行融资和“虚拟货币”交易。

支付宝表示，将加强商户管理，严禁虚拟货币商户准入，并持续对签约商户进行风险监测，一旦发现商户从事虚拟货币交易，将其纳入黑名单，禁止后续合作。

炒作、非法集资、洗钱 “币圈”乱象不止

禁止金融机构为虚拟货币提供服务，是切断虚拟货币交易炒作活动的资金支付链路的重要举措。

公开资料显示，虚拟货币因比特币在2017年的暴涨而大火，2021年以来比特币再次迎来大牛市，于4月一度飙至64800美元的最高点，以太坊、狗狗币等也随之疯涨，引发消费者追捧。

这些疯狂的暴涨背后，如监管部门在《关于防范虚拟货币交易炒作风险的公告》所提示：“虚拟货币无真实价值支撑，价格极易被操纵，相关投机交易活动存在虚假资产风险、经营失败风险、投资炒作风险等多重风险。” 普通投资者不慎“入局”，极有可能面临“血本无归”的风险。

除了炒作行为外，更有非法分子利用虚拟货币进行集资、洗钱等违法活动。3月19日，最高人民检察院、中国人民银行联合发布6个惩治洗钱犯罪典型案例，其中就有一起利用比特币跨境洗钱案。

据悉，非法分子将非法集资的的收益通过境外虚拟货币服务商、交易所，实现虚拟货币与法定货币的自由兑换，虚拟货币由此成为跨境清洗资金的新手段。

财经网金融梳理发现，在裁判文书网上，与“虚拟货币”有关的判决书共有 1970 篇，所涉罪名包括“诈骗罪”、“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犯罪所得收益罪”等。

监管高压 国内矿场逐步被“封杀”

值得注意的是，国内对于虚拟货币的监管已经不仅是打击虚拟货币交易，更是要全面封杀“挖矿行为”。

公开资料显示，以比特币为首的虚拟货币是一种虚拟的加密货币，通过特定算法的大量计算产生，这个计算过程被称作“挖矿”，而用来获取比特币的计算机被称为“挖矿机”。为了获取收益，有公司开发出专业的比特币挖矿机，这类计算机一般有专业的挖矿芯片，多采用安装大量显卡的方式工作，耗电量较大。因此，国内很多集中管理“挖矿机”的矿场开在水电站等电费极其低廉的地区。

从环保角度来看，高能耗的“挖矿行为”是被明令禁止的。5月21日，国务院金融委召开的第五十一次会议明确提出，打击比特币“挖矿”和交易行为。

自此之后，全国各地陆续发布通知全面封杀“挖矿行为”。

5月25日，内蒙古发改委发布《关于坚决打击惩戒虚拟货币“挖矿”行为八项措施（征求意见稿）》，对存在虚拟货币“挖矿”行为的相关企业及有关人员，按有关规定纳入失信黑名单等。

6月9日，青海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发布《关于全面关停虚拟货币“挖矿”项目的通知》，严禁各地区立项、批复各类虚拟货币“挖矿”项目，对现有的各类虚拟货币“挖矿”项目全面关停。

6月9日，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关于立即对虚拟货币挖矿行为企业进行停产整顿的通知》，要求新疆准东开发区管委会立即责令从事虚拟货币“挖矿”的企业须于6月9日14时前全部停产整顿，并将相关停产整顿情况报至发改委。

6月12日，有媒体报道，云南省能源局办公室人士确认，将根据《云南省能源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比特币挖矿企业用电管理的通知》要求，在今年6月底完成比特币挖矿企业用电清理整顿。

6月18日，四川省发改委、四川省能源局发布《关于清理关停虚拟货币“挖矿”项目的通知》，对于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目前已经排查上报国家的26个疑似虚拟货币“挖矿”项目，由相关市（州）政府牵头、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四川省能投集团配合，于6月20日前完成甄别清理关停工作。

据媒体报道，6月20日零点，四川所有比特币等虚拟货币矿机被集体断电。

据财经网金融了解，四川是全球最大的比特币挖矿中心，大约有800万的负荷正用于加密货币挖矿。不过在国内监管高压之下，一夕之间就被全部清退。

【作者：钱晓睿】